**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

**学生资助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 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

主管部门： 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

评价时间：2023年4月

教学管理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管理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年度）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学生资助补助项目 | | | | |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林怡：65716210 | | |
| 主管部门 | 201-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 | | | | | 实施单位 | 201006-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 | | |
| 资金 情况 （元） |  | | | 预算数（A） | | | 执行数 （B） | 分值 | 执行率 （B/A） | 得分 |
| 资金总额： | | | 5,700,300.00 | | | 5,661,700.00 | 10.00 | 99.32% | 9.93 |
| 其中：财政资金 | | | 5,142,900.00 | | | 5,104,300.00 |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557,400.00 | | | 557,400.00 | - |  | - |
| 年度总 体目标 | 年度设定目标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 | | |
| 师生满意度95%以上 | | | | | | 被评价项目资金支出566.17万元，资金节约3.8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9.3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教学业务费、摄影器材采购费、演艺设备采购费、数据中心蓄电系统改造、动环监控系统、恒温恒湿系统、监控台及视频强费、活动舞台设备租赁费、劳务费、购买演奏演出服装费、学生队伍规范化管理费等。该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资金支出支付手续规范、齐全；项目完成资助1180人，并达到师生满意度95%以上。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性质 | 年度指标值 | 绩效度量单位 | 全年实际值 |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 权重 | 得分 |
| 绩 效 指 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约1180名学生受益 | ＝ | 1180 | 人数 | 1180 |  | 40 | 4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95% | ≥ | 95 | 其他 | 95 |  | 30 | 3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师生满意度95%以上 | ≥ | 95 | 其他 | 95 |  | 30 | 30 |
| 总分 | | | |  |  |  |  |  | 100 | 100 |
|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 | | | | | | | | |

**学生资助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立项情况、实施主体项目、资金及主要内容**

**1、立项情况**

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创办于1960年初，是目前我省唯一的一所公办培养艺术职业人才的综合性专业学校，也是我省目前艺术类唯一的一所省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学校于2009年8月整体搬迁到海口市桂林洋经济开发区，校园占地面积129亩、总建筑面积5.07万平方米，资产总额达3.5亿元，拥有一批现代化的艺术教育教学设施设备。

目前，学校形成了一支结构优化合理的教学成果突出的专业教师队伍，根据省编办核定，学校内设机构总数为16个，其中8个为科级机构，8个为教学机构，另设有青年艺术团等教辅机构；学校目前设有琼剧表演、民乐、舞蹈、音乐、设计传媒、社会文化、戏剧影视、公共课等八个学科16个专业建制方向。在校师生1200多名，实行高考和中职双轨制公共课教学。近几年来，学校先后创办了“海南省琼剧艺术教育示范基地”“中国戏曲学院毕业生就业实习基地”“北京舞蹈学院教学实习基地”“青年艺术团”等各类教学实践基地，学校已经从单一的中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成为艺术职业教育大专、中专、岗位培训、职业鉴定、艺术服务为一体的办学新格局。学校现有的办学硬件和规模,已从4年前全国同类学校的倒数跨越进入全国同类学校的前茅。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海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文化改革发展的决定》，重塑“创新、奋进”的学校精神，确立 “科学发展、创新发展、特色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以学生为根本，以特色为生命，以创新促发展”的办学理念，以传承海南特色文化艺术和服务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为宗旨，以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为核心，以创建省级、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和以学校为基础创办“海南艺术职业学院”为重点，确立以琼剧教育为立校之本和做强示范专业、做大优势专业、做活艺术实训以及以琼剧、舞蹈、室内设计、音乐为重点主干专业的办学特色，顺应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艺术职业人才需求，迅速向以质量为重心的创新人才培养转变，向更高起点的内涵特色质量崛起和突破，打造艺术名校，锤炼一批名师，培育一批名生，精耕一批成果。建校以来，学校共培养了5000多名艺术职业人才，目前省内艺术表演团体80%以上的演员均为学校培养，涌现出一大批国家级表演艺术家和文化产业能人。在历届毕业生中，获得艺术类正高职称有150多人,涌现出吴多东、陈素珍等一批享誉海内外的中青年表演艺术家。尤其是现定居美国的我校第一届舞台美术专业毕业生符福生先生，画风独创一格，成为琼州画派的创始人，是一位誉满国际画坛的大师。毕业生当年就业率达95%以上。

随着国家层面的政策引导，学校认真落实国家、地方政府的各项资助政策，并充分挖掘学校自身资助资源，学校设立的学生资助项目的种类日渐丰富，资助的人数和金额逐渐增多。一是为体现党和政府对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减轻学习负担。二是为完善学生奖助政策体系，提高学生待遇水平，我省对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全部免除学费。三是该专项资金主要内容与使用用途为弥补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经费与办学经费等公用支出的不足。

预算单位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

学生资助补助项目属于部门项目

主管部门为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项目负责人为：李星光

联系电话：65716210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总体目标：师生满意度达到95%

2022年年度目标是师生满意度达到95%

当年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师生满意度95%以上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本校经过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校长办公会会议，确定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学生教学业务费，弥补学校教学经费与办学经费等公用支出的不足。被评价项目资金支出566.17万元，资金节约3.8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9.3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教学业务费、摄影器材采购费、演艺设备采购费、数据中心蓄电系统改造、动环监控系统、恒温恒湿系统、监控台及视频强费、活动舞台设备租赁费、劳务费、购买演奏演出服装费、学生队伍规范化管理费等。该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资金支出支付手续规范、齐全；项目完成资助1180人，并达到师生满意度95%以上。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预算情况如下：

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5538400元，资金总额-全年预算数5700300元，

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4981000元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5142900元，

专户-年初预算数557400元，专户全年预算数557400元，

单位年初预算数0元，单位全年预算数0元。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如下：

资金总额-全年执行数5661700.00元，资金总额-执行率99.32%元

其中：

财政资金-全年执行数5104300.00元，财政资金-执行率99.25%

专户全年执行数557400.0元，专户-执行率100.00%

单位全年执行数0元，单位全年执行率0.00%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管理按照《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及财政资金报账制度管理办法执行，同时本校于2020年4月制定了《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内控制度汇编》，本校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汇编的第三部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本项目2022年计划安排资金570.003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预算资金570.003万元。项目资金支出566.17万元，资金结余3.8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9.32%。项目资金使用按照预算用途支付，资金支付符合程序，经费控制适当，合理安排经费开支，资金使用效果较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加大项目实施力度，学校对项目的进展积极跟踪，严格把控，实行责任落实到人。该项目资金均为教学业务费、摄影器材采购费、演艺设备采购费、数据中心蓄电系统改造、动环监控系统、恒温恒湿系统、监控台及视频强费、活动舞台设备租赁费、劳务费、购买演奏演出服装费、学生队伍规范化管理费等费用支出。本校严格按照《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内控制度汇编》的制度执行，被评价项目根据项目情况进行相关招投标，调整及验收工作。

1.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会计核算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内控制度汇编》及相关管理规定。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具体分析。

其中：项目的经济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效率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有效性分析主要是对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2022年度预算实际安排财政资金570.03万元，当年完成预算资金支出566.17万元，占批复预算的99.32%，节约资金3.83万元。该项目坚持以预算为依据，通过践行资金管理的基本原则：厉行节约、量入为出，严格控制成本，降低经费支出，节约了财政资金。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根据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对2022年的工作布署和预算资金计划，该项目于2022年底资金支出比例为99.32%。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教学业务费、摄影器材采购费、演艺设备采购费、数据中心蓄电系统改造、动环监控系统、恒温恒湿系统、监控台及视频强费、活动舞台设备租赁费、劳务费、购买演奏演出服装费、学生队伍规范化管理费等费用支出，已基本完成。项目基本完成质量达标，项目完成质量较好。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经济效益指标**

本项目坚持以预算为依据，严格控制项目成本，项目资金主要内容与使用用途为弥补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经费与办学经费等公用支出的不足，致力于为海南培养出新一代的艺术人才，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方式的变革和进步，提升艺术教育服务经济社会的水平。艺术创作作为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发挥着促进艺术人才的全面发展、引领社会风尚、凝聚民族精神、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

**（2）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是省内目前唯一的一所公办培养艺术职业人才的综合性专业学校，学校现设有琼剧、舞蹈、音乐、美术、群众艺术等专业，在开展文化传承琼剧艺术、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等方面工作，宣传保护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本土传统文化，促进文化事业和产业繁荣，保证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和国际旅游岛艺术，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省财政大力支持我校学生资助补助项目经费，使我校能更好更快的为社会输送更多的艺术方面的专业性人才，这在极大程度上产生了显著的社会效益。

**（3）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为持续性项目，是保障教学和实践业务的正常运作。艺术学生需要有充实的实践条件，获得实践经验，提高专业性技能，才适应社会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海南省中等职业艺术学校的办学水平与人才培养水平，促进中等职业教育事业发展，有利于构建和谐社会。从而使琼剧的得到有效宣传，促进本土文化传承。扩大学校影响力和知名度，具有可持续性。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年度预算未完全用完，预算完成率为99.32%。其原因主要是有部分项目尾款未到支付节点。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根据工作计划安排，积极布置各项工作，保障项目依法、依规进行实施，顺利结束。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1.主要经验及作法**

（1）项目预算资金编制较为准确，基本满足了海南省文化艺术学校业务活动工作的实际需要，费用控制较好。

（2）项目年度预算完成情况较好，预算完成率为99.32%，项目在当年度基本已完成，根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反馈，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优秀。

**2.存在问题**

学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学校现有制度预算绩效相关内容不全面。

**3.建议**

进一步明确学校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制定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内容（至少包含“事前”绩效目标评估，“事中”绩效运行监控，“事后”预算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主要内容）等。